

公开属性: 主动公开 (全文公开)

上海市崇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对区二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 132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办理结果: 已经解决

黄超、顾佩代表:

你们提出的“关于建立碳中和奖励机制的建议”的代表建议收悉。经研究, 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:

感谢你们对我区“碳中和”工作的关心, 你们所提的建议, 正是我区正在积极推进的重要工作。

在“碳中和”制度建设方面, 根据国家和全市部署, 我委正在牵头区相关部门研究制定《崇明世界级生态岛碳中和示范实施方案(2022 年版)》(以下简称“《实施方案》”), 研究成立崇明世界级生态岛碳中和示范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, 加强对各项工作的整体部署和系统推进, 明确各单位的责任和义务。下阶段将根据国家及全市碳达峰、碳中和工作总体部署, 继续细化完善《实

施方案》任务分工和具体措施。

在乡镇奖励考核机制方面，为提升地方政府支持碳减排项目的积极性，我委将修改完善崇明区2022年度乡镇、企业节能降耗工作考核意见，研究将推广光伏应用、生物质发电等工作纳入考核内容，进一步完善考核政策，鼓励“碳中和”示范项目及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。

上海市崇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5月9日

联系人姓名：顾跃烽

联系电话：59619696

联系地址：崇明大道8188号2号楼10楼 邮政编码：202150